

宿迁市医疗保障局
2019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19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第二部分2019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19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市医疗保障局贯彻落实中央有关医疗保障工作的方针政策和省委、市委的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医疗保障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拟订全市基本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大病保险、医疗救助、医药价格等医疗保障制度的政策、规划和方案，推进建立长期护理保险制度，建立健全多层次医疗保障制度体系并组织实施。开展医疗保障领域的对外合作交流。

（二）协同做好医疗保障基金预、决算管理，组织制定并实施医疗保障基金监督管理办法，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基金安全防控机制，组织开展打击欺诈骗取医疗保障基金行为。推进医疗保障基金支付方式改革。

（三）组织实施医疗保障筹资和待遇政策，统筹城乡医疗保障筹资和待遇标准，推进建立医疗保障待遇动态调整和区域调剂平衡机制，建立健全与筹资水平相适应的待遇调整机制。推进实施医疗保障精准扶贫。

（四）组织实施统一的药品、医用耗材、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等医保目录和支付标准，建立动态调整机制，制定相关配套政策并组织实施。

（五）组织制定全市药品、医用耗材价格和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收费等政策，建立医保支付医药服务价格合理确定和动态调整机制，推动建立市场主导的社会医药服务价格形成机制，建立价格信息监测、成本调查和信息发布制度。

（六）推动落实药品、医用耗材的招标采购政策并组织实施。

（七）制定全市定点医药机构协议和支付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建立健全医疗保障信用评价体系和信息披露制度，监督管理纳入医保范围内的医疗服务行为和医疗费用，依法查处医疗保障领域违法违规行为。

（八）负责全市医疗保障经办管理、公共服务体系建设。统筹推进全市一体的医疗保障信息化、规范化、标准化建设。组织制定和完善异地就医管理和费用结算政策。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关系转移接续制度。

（九）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职能转变。完善统一的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制度、大病保险制度和城乡统筹的医疗救助制度，提高医疗保障统筹层次，建立健全覆盖全民、城乡统筹的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不断提高医疗保障水平，确保医保资金合理使用、安全可控，推进医疗、医保、医药“三医联动”改革，更好地保障人民群众就医需求、减轻医药费负担。

（十一）与市卫生健康委员会的有关职责分工。市医疗保障局、市卫生健康委员会等部门在医疗、医保、医药等方面加强制度、政策衔接，建立沟通协商机制，协同推进改革，提高医疗资源使用效率和医疗保障水平。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一）办公室。负责机关日常运转，承担党建、人事、扶贫、规划、信息宣传、法规、安全、保密、信访、政务公开和对外合作交流等工作；承担机关和直属单位财务管理，对专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指导开展绩效评估；建立健全内部审

计机制，开展内部审计工作；拟订全市医疗保障发展政策和计划，协同做好医疗保障基金预、决算管理；组织起草医疗保障的重要政策和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承担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查，承担行政执法监督、行政复议、行政应诉等工作。

（二）待遇保障处（医药服务管理处）。拟订医疗保障筹资和待遇政策建立医疗保障待遇调整和确定机制，完善城乡医保筹资机制，统筹城乡医疗保障待遇标准；统筹推进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建设，统筹城乡医疗救助、城乡居民大病保险和其他各项补充保险的管理工作；制定实施医疗保障关系转移接续政策；拟订长期护理保险制度和标准并组织实施；制定基本医保目录和大病保险目录及支付标准配套政策；拟订定点医药机构医保协议和支付管理、异地就医管理办法和结算政策；组织推进医保支付方式改革；组织开展药品、医用耗材、医疗技术的经济性评价。提高医疗保障统筹层次，组织实施医疗保障精准扶贫工作。

（三）医药价格和招标采购处。制定药品、医用耗材价格和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收费等政策并组织实施；建立价格信息监测、成本调查和发布制度；组织拟订药品、医用耗材的招标采购、配送及结算管理政策并组织实施。

（四）基金监督处。拟订医疗保障基金监督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建立健全统一的医疗保障基金安全防控机制，监督管理纳入医保支付范围的医疗服务行为和医疗费用，组织开展打击欺诈骗取医疗保障基金行为；加强医疗保障经办内控机制建设，规范医保经办业务；建立健全医疗保障信用评价体

系和信息披露制度；依法查处医疗保障领域违法违规行为。统筹推进全市统一规划、统一标准的医疗保障信息化建设，建立健全医疗保障经办服务平台、异地就医费用结算平台、医疗保障基金智能监控平台和医疗保障数据管理平台，加强医疗保障数据集中、分析、运用和发布，对医疗保障基金实行实时动态监管。本部门下属单位包括：宿迁市医疗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2.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纳入宿迁市医疗保障局2019年部门汇总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1家，具体包括：宿迁市医疗保障局本级。

三、2019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2019 年城乡居民医保财政补助标准提高到每人每年 550 元，筹资标准 780 元/人。2019 年以来，对居民医保政策进行了系统性调整，政策范围内医疗费用报销比例提高到 70%。将大病保险筹资标准从 56 元/人提高到 76 元/人，起付线至 8 万元部分报销比例从 50%提高到 60%，8 万元以上部分报销 80%。

2019 年宿迁市基本医疗保险和生育保险基金实行市级调剂、分级管理。（其中苏宿工业园区职工医保和生育保险为独立封闭运行）职工医保和生育保险有市本级、沭阳、泗阳、泗洪、宿豫和宿城 6 个统筹区，参保人数分别为 58.64 万人、34.78 万人；居民医保有市区、沭阳、泗阳和泗洪四个统筹区，参保人数 470.66 万人。截止 2019 年底，宿迁市职工医保累计结余 26.5 亿元，其中个人账户基金 8.0 亿元，备付能力为 18 个月；居民医保基金累计结余 31.9 亿元，备付能

力为 11 个月。生育保险基金累计结余 1.0 亿元，备付能力为 8 个月。苏宿工业园区仅经办职工医保和生育保险，职工医保参保 3 万人，累计结余 3.38 亿元，备付能力为 101 个月；生育保险参保职工 3 万人，累计结余 0.06 亿元，备付能力为 9 个月。

二、工作亮点和典型经验

（一）着力实现医保扶贫全覆盖。一是实现低收入人口全员参保。会同扶贫、民政、残联等部门入户核实 960 条疑似未参保信息，确保困难群体全员参保。二是实现低收入人口个人缴费资金财政全额代缴。2019 年全市 72 万低收入人口和医疗救助对象等困难人员由财政全额代交居民医保个人缴费部分，代缴资金 1.66 亿元。三是实现无户籍人口医保报销全覆盖。针对全市 465 名暂无户籍的建档立卡低收入人口不能享受医保报销问题，创新制作“特殊人员医疗卡”并发放到人，9 月底实现所有参保人员本地就医刷卡报销全覆盖。2019 年，现场报销 96 人次，报销医保费用 7.35 万元。四是完善大病补充保险制度，在基本医保、大病保险、医疗救助基础上，建立第四条医疗保障线，依托医保信息系统实行“一站式”结算，政策范围内费用报销比例达 95%以上。

（二）扎实推动高值医用耗材采购和药品采购。一是推动全市招标采购职能划转到位。按照《宿迁市医疗保障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及县（区）医保部门三定方案文件，市级招标采购职能 6 月移交至市医保部门，9 月全市招标采购职能划转到位。二是督促第一人民医院参加全省高值医用耗材采购。根据全省部分高值医用耗材组团联盟采

购方案，督促市第一人民医院参加省带量采购。第一轮带量采购后，该院共使用 52 个支架，金额 21.2 万元，为患者及医保资金节约 24.6 万元，降幅达 53.7%。第二轮带量采购后，该院 12 家生产企业签订了 16 个产品带量采购合同，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三是引导民营医院积极参加高值耗材跟标采购。从 10 月 1 日起，依托省药品（医用耗材）阳光采购和综合监管平台，引导民营医疗机构参加联盟采购，杜绝线下采购。14 家民营医院和已经加入联盟的宿迁市第一人民医院使用雷帕霉素及其衍生物支架和双腔起搏器两种高值医用耗材，预计全年可节约医保基金 1730 万元。

（三）积极出台医保待遇优惠政策。一是合并实施职工医疗保险和生育保险。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生育保险和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合并实施的意见》（国办发〔2019〕10 号）和《省政府办公厅关于生育保险和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合并实施的实施意见》（苏政办发〔2019〕65 号），会同市财政局、市税务局印发了《关于推进生育保险和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合并实施的通知》（宿医保待〔2019〕49 号），从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我市生育保险和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合并实施。二是推进医疗生育保险市级统筹。以市政府办公室名义印发了《关于基本医疗保险和生育保险市级统筹的实施方案》（宿政办发〔2019〕59 号），2020 年 1 月 1 日起，实现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基金市级统收统支。三是落实医保扶贫三年行动计划。会同市扶贫办、残联、财政局印发了《关于调整医疗保障政策的通知》，大幅提高基本医疗保险、大病保险、医疗救助、大病补充保险等医疗保障待遇，预计职工

医保、居民医保政策范围内住院报销比例将分别由 74.56%、60.55%提高到 84.3%、70%，其中建档立卡低收入人口、二级以上重度残疾人员政策范围内住院报销比例将分别达到 93%和 95%。次均住院负担费用将下降 30%，医疗保障资金投入年增加支出 6 亿元。四是实现长三角跨省门诊直接结算。我市参保人员可在上海市 680 家跨省定点医疗机构直接结算，全市一级、二级及三级医院纳入跨省联网定点比例 100%，我市跨省联网定点医院已达 237 家，实现等级、地域、类型三个“全覆盖”。率先在全省建立疑难病种直接转诊机制，将恶性肿瘤、白血病等 130 种疑难疾病（治疗）需转外治疗的，可直接办理转诊备案手续，今年以来我市已办理异地居住直接备案 882 人。

（四）深入开展打击欺诈骗保专项行动。一是加强联合专项整治。会同卫健委、公安、市场监管联合印发《2019 年宿迁市打击欺诈骗取医疗保障基金专项整治活动方案》《关于开展全市打击欺诈骗取医疗保障基金专项治理百日行动的通知》，开展联合检查，保持打击欺诈骗保基金监管高压态势。截至目前，查处定点医药机构 925 家，追回医保基金 2367.32 万元，向司法机关移交欺诈骗保案件线索 8 例。专项整治百日行动开展以来，全市共检查二级及以上定点医院 36 家，覆盖面达 87.8%，检查定点药店 376 家。二是加强信访举报案件检查。针对上级移交和举报投诉问题线索，成立重点案件专项工作组，制定重点调查方案，在线索分析和基本数据分析基础上，重点对东方医院等 27 家定点医药机构，深入现场重点从医疗行为、财务管理、医保管理三个角度核查。

截至目前，接国家、省级信访案件 12 件，已完成 11 件，正在处理 1 件，接群众举报线索 6 件，已完成 5 件，正在处理 1 件。三是配合上级调查。配合省医保局开展打击欺诈骗保专项治理百日行动活动抽查工作，对宿迁市钟吾医院、泗洪县人民医院两家定点医院和宿城区康寿堂大药房进行专项检查；配合国家医保局对宿迁市第一人民医院、宿迁市人民医院开展飞行检查。

（五）不断提升医疗保障公共服务水平。瞄准“人民满意服务窗口”目标，简化“六个一”医保窗口办事流程，打造优质高效医保服务环境。一是实行“一件事”流程公示，在窗口公开“群众报销一件事”和“异地就医一件事”业务流程。二是实行一窗式服务申请，将医保待遇报销从不同事项设岗模式转变为“一窗式”服务，实现一次取号，多次服务。三是实行一次性待遇鉴定备案，将门慢门特鉴定和转诊就医备案业务下沉到定点医疗机构，实现门慢门特鉴定即时办理。四是实行一网式不见面缴费，大力推广微信缴费，通过政务服务网、网上办事大厅、微信公众号、厅自助服务机等方式，畅通城乡居民参保缴费渠道。五是实行一岗式监督，设立轮流值班岗，每天安排一位党员干部作为值班人员，监督大厅窗口人员工作纪律，确保医保经办服务提质增效。六是实行一键式评价，在医保服务窗口设置服务评价器，办事群众对窗口人员现场进行好中差评，不断提升群众满意度。

第二部分 宿迁市医疗保障局2019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名称：宿迁市医疗保障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按支出性质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957.2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1.75	一、基本支出	452.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5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二、项目支出	502.24
三、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三、上缴上级支出	0.00
四、事业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四、经营支出	0.00
五、经营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其他收入	34.88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6.50		
		九、卫生健康支出	298.55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7.78		
		二十二、其他支出	150.00		
		二十三、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142.15	本年支出合计			954.57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结余分配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187.58
总计	1142.15	总计			1142.15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教育收费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50.00	1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均为必填项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名称：宿迁市医疗保障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954.57	452.33	502.24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1.75	110.29	21.46	0.00	0.00	0.0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131.75	110.29	21.46	0.00	0.00	0.00
2010408	物价管理	131.75	110.29	21.46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6.50	233.18	123.32	0.00	0.00	0.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356.50	233.18	123.32	0.00	0.00	0.00
2080101	行政运行	34.33	34.33	0.00	0.00	0.00	0.00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273.84	198.84	75.00	0.00	0.00	0.0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48.32	0.00	48.32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98.55	91.08	207.46	0.00	0.00	0.00
21013	医疗救助	150.00	0.00	150.00	0.00	0.00	0.00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150.00	0.00	150.00	0.00	0.00	0.0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148.55	91.08	57.46	0.00	0.00	0.00
2101501	行政运行	91.08	91.08	0.00	0.00	0.00	0.00
2101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2.58	0.00	22.58	0.00	0.00	0.00
21015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34.88	0.00	34.88	0.00	0.0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7.78	17.78	0.00	0.00	0.00	0.00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17.78	17.78	0.00	0.00	0.00	0.00
2240101	行政运行	17.78	17.78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150.00	0.00	150.00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50.00	0.00	150.00	0.00	0.00	0.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50.00	0.00	15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注：“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均为必填项。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宿迁市医疗保障局

收 入		支 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957.2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1.75	131.75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50.00	二、外交支出	0.00	0.00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0.00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0.00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0.00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0.00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0.00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6.50	356.50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263.66	263.66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0.00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0.00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0.00	0.00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0.00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0.00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0.00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0.00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0.00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0.00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0.00	0.00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7.78	17.78	0.00
		二十二、其他支出	150.00	0.00	150.00
		二十三、债务还本支出	0.00	0.00	0.00
		二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107.26	本年支出合计	919.69	769.69	15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87.58	187.58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总计	1107.26	总计	1107.26	957.26	150.00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05表

部门名称：宿迁市医疗保障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919.69	452.33	467.3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1.75	110.29	21.46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131.75	110.29	21.46
2010408	物价管理	131.75	110.29	21.4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6.50	233.18	123.32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356.50	233.18	123.32
2080101	行政运行	34.33	34.33	0.00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273.84	198.84	75.0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48.32	0.00	48.3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3.66	91.08	172.58
21013	医疗救助	150.00	0.00	150.00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150.00	0.00	150.0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113.66	91.08	22.58
2101501	行政运行	91.08	91.08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01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2.58	0.00	22.58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7.78	17.78	0.00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17.78	17.78	0.00
2240101	行政运行	17.78	17.78	0.00
229	其他支出	150.00	0.00	15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50.00	0.00	150.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50.00	0.00	15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按功能分类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均为必填项。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06表

部门名称：宿迁市医疗保障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金 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452.3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76.79
30101	基本工资	70.66
30102	津贴补贴	155.77
30103	奖金	2.74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25.4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38.44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9.5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78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36
30113	住房公积金	32.28
30114	医疗费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9.8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1.17
30201	办公费	27.47
30202	印刷费	1.20
30203	咨询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205	水费	0.00
30206	电费	0.00
30207	邮电费	0.97
30208	取暖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211	差旅费	5.9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213	维修（护）费	5.87
30214	租赁费	0.00
30215	会议费	0.74
30216	培训费	1.92
30217	公务接待费	4.31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226	劳务费	6.60
30227	委托业务费	1.36
30228	工会经费	0.44
30229	福利费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2.63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7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项目		金 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399	其他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4.36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4.36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6	赠与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按经济分类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均为必填项。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07表

部门名称：宿迁市医疗保障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769.69	452.33	317.3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1.75	110.29	21.46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131.75	110.29	21.46
2010408	物价管理	131.75	110.29	21.4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6.50	233.18	123.32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356.50	233.18	123.32
2080101	行政运行	34.33	34.33	0.00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273.84	198.84	75.0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48.32	0.00	48.3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3.66	91.08	172.58
21013	医疗救助	150.00	0.00	150.00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150.00	0.00	150.0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113.66	91.08	22.58
2101501	行政运行	91.08	91.08	0.00
2101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2.58	0.00	22.58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7.78	17.78	0.00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17.78	17.78	0.00
2240101	行政运行	17.78	17.78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按功能分类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2. “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均为必填项。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08表

部门名称：宿迁市医疗保障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金 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452.3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76.79
30101	基本工资	70.66
30102	津贴补贴	155.77
30103	奖金	2.74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25.4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38.44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9.5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78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36
30113	住房公积金	32.28
30114	医疗费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9.8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1.17
30201	办公费	27.47
30202	印刷费	1.20
30203	咨询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205	水费	0.00
30206	电费	0.00
30207	邮电费	0.97
30208	取暖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211	差旅费	5.9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213	维修（护）费	5.87
30214	租赁费	0.00
30215	会议费	0.74
30216	培训费	1.92
30217	公务接待费	4.31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226	劳务费	6.60
30227	委托业务费	1.36
30228	工会经费	0.44
30229	福利费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2.63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7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项目		金 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30302	退休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399	其他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4.36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4.36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6	赠与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按经济分类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 “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均为必填项。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名称：宿迁市医疗保障局

金额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31	0.00	0.00	0.00	0.00	4.31	7.55	

相关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0	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0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0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0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30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516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0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0
召开会议次数(个)	5	参加会议人次(人)	700
组织培训次数(个)	3	参加培训人次(人)	600

注：“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详细支出情况见支出情况说明。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10表

部门名称：宿迁市医疗保障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150.00	150.00	0.00	15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150.00	150.00	0.00	15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0.00	150.00	150.00	0.00	150.00	0.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150.00	150.00	0.00	15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按功能分类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均为必填项。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11表

部门名称：宿迁市医疗保障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75.5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1.17
30201	办公费	27.47
30202	印刷费	1.20
30203	咨询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205	水费	0.00
30206	电费	0.00
30207	邮电费	0.97
30208	取暖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211	差旅费	5.9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213	维修（护）费	5.87
30214	租赁费	0.00
30215	会议费	0.74
30216	培训费	1.92
30217	公务接待费	4.31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226	劳务费	6.60
30227	委托业务费	1.36
30228	工会经费	0.44
30229	福利费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2.63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7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4.36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注：1.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2. “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均为必填项。

政府采购支出表

公开12表

部门名称：宿迁市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金 额
合 计	
一、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二、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三、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注：政府采购支出信息为单位纳入部门预算范围的各项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此表为空表。

第三部分 2019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宿迁市医疗保障局2019年度收入、支出总计1142.15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1142.15万元，因上年无此项决算，故不计算百分比。其中：

（一）收入总计1142.15万元。包括：

1. 财政拨款收入1107.26万元，为当年从财政取得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与上年相比增加1107.26万元，因上年无此项决算，故不计算百分比。主要原因是2019年机构改革新成立单位。

2. 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与上年相比没有变化。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此项收入。

3. 事业收入0.00万元。与上年相比没有变化。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此项收入。

4. 经营收入0.00万元。与上年相比没有变化。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此项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与上年相比没有变化。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此项收入。

6. 其他收入34.88万元，为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为国库下达取得的非税收入。与上年相比增加34.88万元，因上年无此项决算，故不计算百分比。主要原因是2019机构改革新成立单位。

7.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0.00万元，为事业单位用事业

基金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8. 年初结转和结余0.00万元。

(二) 支出总计1142.15万元。包括：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131.75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设备购置、委托业务支出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131.75万元，因上年无此项决算，故不计算百分比。主要原因是2019机构改革新成立单位。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356.50万元，主要用于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与上年相比增加356.50万元，因上年无此项决算，故不计算百分比。主要原因是2019机构改革新成立单位。

3. 卫生健康支出（类）298.55万元，主要用于医疗保障经办事物，与上年相比增加298.55万元，因上年无此项决算，故不计算百分比。主要原因是2019机构改革新成立单位。

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17.78万元，主要用于日常公用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17.78万元，因上年无此项决算，故不计算百分比。主要原因是2019机构改革新成立单位。

5. 其他支出（类）150.00万元，主要用于城乡医疗专项救助资金，与上年相比增加150.00万元，因上年无此项决算，故不计算百分比。主要原因是2019机构改革新成立单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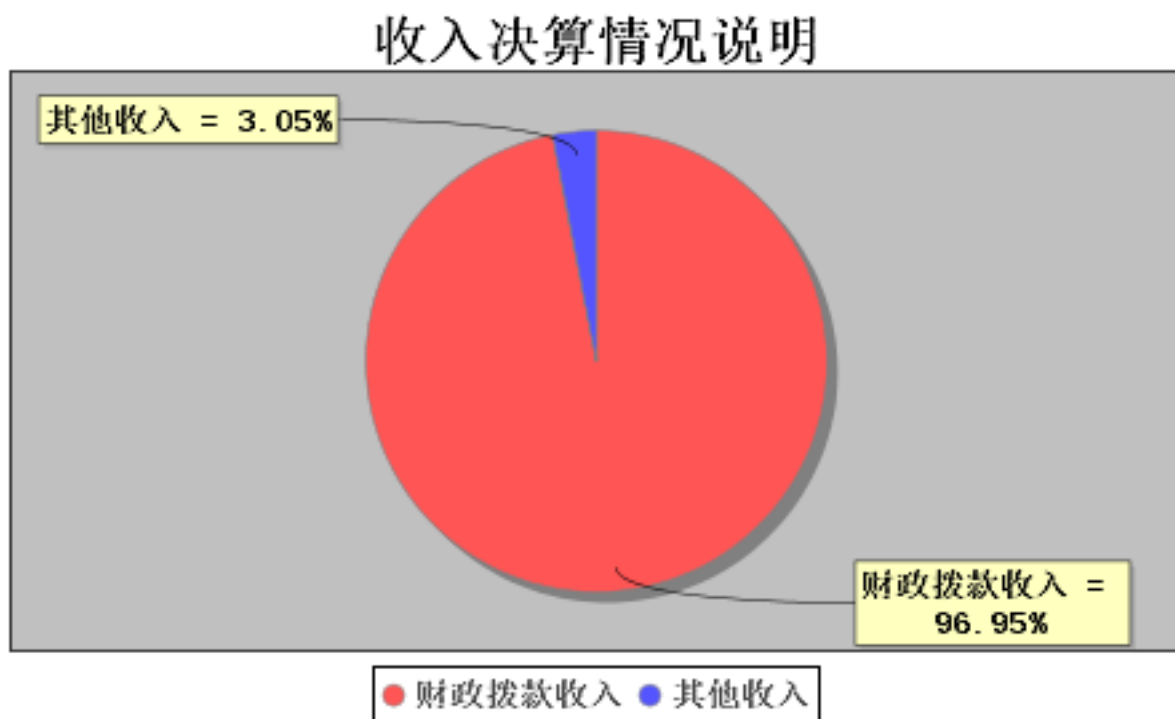
6. 结余分配0.00万元，为单位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与上年相比没有变化。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结余。

7. 年末结转和结余187.58万元，为单位结转下年的项目支

出结转和结余和经营结余。主要为局机关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的机构划转调入经费，基层医疗服务能力建设补助资金划转。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使用的资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宿迁市医疗保障局本年收入合计1142.15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107.26万元，占96.95%；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占0.00%；事业收入0.00万元，占0.00%；经营收入0.00万元，占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占0.00%；其他收入34.88万元，占3.0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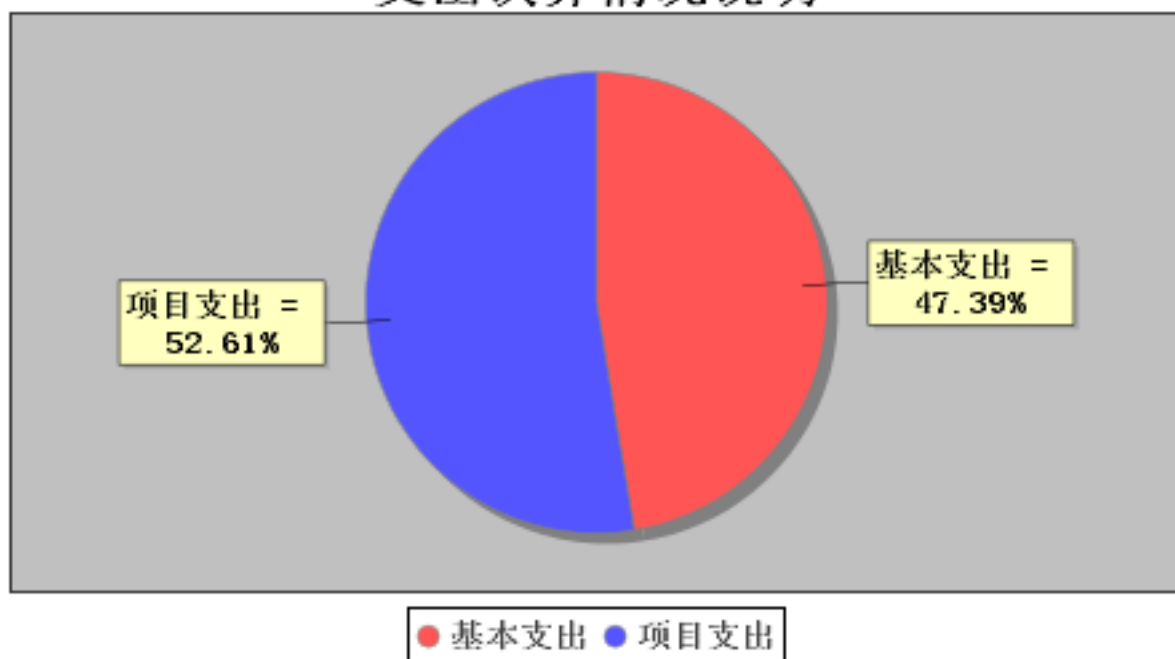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宿迁市医疗保障局本年支出合计954.5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52.33万元，占47.39%；项目支出502.24万元，占52.61%；

经营支出0.00万元，占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万元，占0.00%。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宿迁市医疗保障局2019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决算1107.26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1107.26万元，因上年无此项决算，故不计算百分比。主要原因是2019机构改革创新成立单位。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宿迁市医疗保障局2019年财政拨款支出919.69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6.35%。宿迁市医疗保障局2019年度

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919.69万元，因年初无此项预算，故不计算百分比。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1. 发展与改革事务（款）物价管理（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31.75万元，年初没有预算数，故不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2019机构改革新成立单位。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4.33万元，年初没有预算数，故不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2019机构改革新成立单位。

2.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社会保险经办机构（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73.84万元，年初没有预算数，故不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2019机构改革新成立单位。

3.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48.32万元，年初没有预算数，故不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2019机构改革新成立单位。

（三）卫生健康支出（类）

1. 医疗救助（款）城乡医疗救助（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50.00万元，年初没有预算数，故不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2019机构改革新成立单位。

2.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91.08万元，年初没有预算数，故不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2019机构改革新成立单位。

3.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2.58万元，年初没有预算数，故不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2019机构改革新成立单位。

（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

1. 应急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7.78万元，年初没有预算数，故不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2019机构改革新成立单位。

（五）其他支出（类）

1.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50.00万元，年初没有预算数，故不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2019机构改革新成立单位。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宿迁市医疗保障局2019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452.33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376.79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二）公用经费75.53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宿迁市医疗保障局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769.69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769.69万元，因上年无此项决算，故不计算百分比。主要原因是2019机构改革新成立单位。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宿迁市医疗保障局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452.33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376.79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二）公用经费75.53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宿迁市医疗保障局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决算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万元，占“三公”经费的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0.00万元，占“三公”经费的0.00%；公务接待费支出4.31万元，占“三公”经费的100.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支出0.00万元，年初没有预算数，与上年相比没有变化。全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安排的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0.00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决算支出0.00万元，年初没有预算数，与上年相比没有变化。本年度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购置公务用车0辆。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决算支出0.00万元，年初没有预算数，与上年相比没有变化。2019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0辆。

3. 公务接待费4.31万元，年初没有预算数，比上年决算增加4.31万元，主要原因为2019机构改革新成立单位；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2019机构改革新成立单位。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4.31万元，接待30批次，516人次，主要为接待省医保局指导工作、调研。；国（境）外公务接待支出0.00万元，接待0批次，0人次。

宿迁市医疗保障局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决算支出7.55万元，年初没有预算数，比上年决算增加7.55万元，主要原因为2019机构改革新成立单位；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2019机构改革新成立单位。2019年度全年召开会议5个，参加会议700人次。主要为召开医疗保障工作布置会、医疗保障形势分析会。

宿迁市医疗保障局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决算支出4.33万元，年初没有预算数，比上年决算增加4.33万元，主要原因为2019机构改革新成立单位；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2019机构改革新成立单位。2019年度全年组织培训3个，组织培训600人次。主要为培训医保制度培训、基金监督培训。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宿迁市医疗保障局2019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0.00万元，本年收入决算150.00万元，本年支出决算150.00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00万元。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1. 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支出决算150.00万元，主要是用于城乡医疗救助。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75.54万元，比2018年增加75.54万元，因上年无此项决算，故不计算百分比。主要原因是：

2019机构改革新成立单位。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0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0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00%。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0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0台（套）。

十四、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19年度，本部门单位共0个项目开展了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0万元；本部门单位（开展、未开展）财政整体支出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0万元。本部门单位共0个项目开展了部门单位绩效自评，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0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缴款：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用事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和经营结余。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对非财政补助结余资金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减少单位按规定应缴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

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四、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

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十八、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物价管理（项）：反映物价管理方面的支出。

十九、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救助（款）城乡医疗救助（项）：反映财政用于城乡困难群众医疗救助的支出。

二十、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十一、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二十二、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医疗保障经办事务（项）：反映医保基金核算、精算、参保登记、权益记录、转移接续等医疗保障经办支出。

二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社会保险经办机构（项）：反映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开展业务工作的支出。

二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反

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二十六、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十七、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反映用于社会福利和社会救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